

证券代码：601677

证券简称：明泰铝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0
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前，公司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持有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泰铝业”或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 105,916,800 股，雷敬国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1,476,800 股，马廷耀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8,677,234 股，王占标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4,930,200 股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2016 年 8 月 29 日，公司收到相关股东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公司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500 万股公司股票，公司股东雷敬国先生、马廷耀先生、王占标先生分别拟减持不超过 200 万股、500 万股、300 万股公司股票，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期间：2016 年 9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，大宗交易减持期间：2016 年 8 月 3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发布的《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44）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截止本公告发布日，公司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及股东王占标先生，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未实施股份减持。马廷耀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00 万股，雷敬国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 万股。

明泰铝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发布的《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披露的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持股及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持股情况

股份减持计划公告前相关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份减持计划公告前持股股数（股）
1	马廷义	105,916,800
2	雷敬国	31,476,800
3	马廷耀	28,677,234
4	王占标	24,930,200

（二）减持计划基本情况

2016年8月29日，公司收到相关股东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公司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拟减持不超过500万股公司股票，公司股东雷敬国先生、马廷耀先生、王占标先生分别拟减持不超过200万股、500万股、300万股公司股票，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期间：2016年9月23日至2017年3月23日，大宗交易减持期间：2016年8月31日至2017年2月28日。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发布的《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临2016-044）。

二、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

（一）股东实施减持预披露计划的具体情况

截止本公告发布日，公司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及股东王占标先生，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未实施股份减持。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价格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减持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
马廷耀	大宗交易	2016.9.2	14.01	200	0.39%
马廷耀	大宗交易	2016.9.5	14.05	100	0.19%
马廷耀	大宗交易	2016.9.6	14.36	200	0.39%
雷敬国	大宗交易	2016.11.15	16.00	100	0.19%
雷敬国	大宗交易	2016.11.16	15.56	100	0.19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

公司股东雷敬国先生、马廷耀先生实际减持股数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公司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及股东王占标先生，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未实施股份减持。

(四) 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后，相关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
1	马廷义	105,916,800	20.63%
2	雷敬国	29,476,800	5.74%
3	马廷耀	23,677,234	4.61%
4	王占标	24,930,200	4.86%

(五) 本次减持计划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3月24日